

# 印度利益集团对其贸易政策的影响

卢 欣

(东北财经大学, 大连 116025)

**摘要:** 本文利用贸易政策形成的需求供给分析框架及利益集团影响贸易政策形成的机制, 分析了印度利益集团对印度贸易政策确立与演变的影响。虽然印度各种利益集团的相互博弈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印度贸易政策的形成与发展, 但利益集团发挥的作用是有限的, 印度政党对利益集团的利用是充分的。印度历届政府经常利用利益集团之间的斗争, 推进贸易自由化进程。

**关键词:** 印度; 利益集团; 贸易政策

**中图分类号:** F7 **文献标识码:** A **DOI:** 10.3772/j.issn.1009-8623.2011.05.005

利益集团是指那些具有特定共同利益的人们的集合<sup>①</sup>。贸易政策作为极具争议的政策领域, 历来是研究利益集团政治的沃土。一方面, 政府对贸易政策的制定、调整与改革会直接或间接地影响不同利益集团的得失; 另一方面, 利益集团也会通过各种途径向政府表达自己的诉求, 对政府施加影响, 制定对己有利的贸易政策。政府会根据“加权的社会福利”观点和选举政治的要求, 赋予不同利益集团不同的权数。因此, 政府在制定贸易政策时, 所依据的不仅是总体经济发展战略、对外战略和国际、国内宏观经济与政治环境, 还会在一定程度上受到利益集团的影响和政府私利的驱使。印度是一个多民族、多种姓、多宗教、多元文化的社会, 存在许多代表不同利益的利益集团, 它们形成完善的组织机构, 配备专职的负责人员, 利用手中掌握的资源, 千方百计影响政府制定有利于本集团的贸易政策。

## 一、贸易政策形成的需求供给分析框架

纯经济理论认为, 自由贸易政策能够提高世界范围内要素的配置效率, 进而增加各个国家的经济

福利。因此, 从帕累托最优目标来看, 保护贸易政策不是最佳政策。但是, 现实世界的情况却是保护贸易政策在大行其道而且长盛不衰。造成这种反论的原因在于纯经济理论将贸易政策“外生化”, 忽略了贸易政策的“内生化”过程。贸易政策的政治经济学认为, 贸易政策不是简单地基于经济学家成本-收益之上的效率计量, 而是国与国之间相互作用的产物, 更是各国内外政治经济诸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 是如实反映各种集团利益的政治过程的决策<sup>②</sup>。

贸易政策的政治经济学源于公共选择理论。公共选择理论认为, 人类社会由两个市场组成: 经济市场和政治市场。经济市场的行为主体是消费者和厂商, 政治市场的行为主体是选民、利益集团、政治家和官员。在经济市场中, 人们通过货币选票来选择能够给自己带来最大效用的私人物品; 在政治市场上, 人们则通过民主选票来选择能够给自己带来最大利益的政治家、法规法案、法律制度和各项政策。前者是经济决策, 后者是政治决策。纯经济理论研究的主要是在经济市场上的供求行为及相应的经济决策, 而将政治决策视为经济决策的外生变量或

**作者简介:** 卢欣 (1974-), 女, 东北财经大学 讲师, 博士研究生; 研究方向: 国际贸易。

**收稿日期:** 2011年3月18日

① [日] 辻中丰著.《利益集团》, 郝玉珍译, 经济日报出版社, 第12页

② 严建苗. 国际贸易政策的政治经济学分析.《经济学动态》, 2002年第5期, 第65页

者既定因素。公共选择理论对纯经济理论进行了突破,认为行为主体在经济市场和政治市场上都受利益动机的支配,谋求自身利益最大化,进而将经济市场分析推广到政治市场分析,在经济学和政治学之间建立了联系,分析了贸易政策内生的过程和形式。贸易政策决策者成为政治经济体系中的内生行为者,会根据自身利益(未必是国家利益)和目标而行动,并使公共政策最终成为社会中各种缺乏同质性的利益在“博弈规则”下达成的自愿协议制度<sup>①</sup>。

贸易政策具有明显的收入再分配效应,因此,政策的受益方和受损方都会采取一定的行为,影响政府的贸易政策,以便最大化自身利益。如果政府是中性的,则最终形成的贸易政策是各个利益集团相互博弈的结果,利益集团组织得越好,力量越强,越能获得有利于本集团的贸易政策(即使不利于国家的整体福利)。因此,对利益集团来说,贸易政策不是外生的,而是自身努力的结果。在贸易政策形成过程中,不仅利益集团或选民具有自利性,为获得有利于自己的贸易政策而努力,政府也具有一定的自利性,会利用贸易政策来满足自己的偏好,其中最主要的就是追求连任(对执政党而言)或者当选(对在野党而言),以便实现本党的政治纲领或者本届政府的政治目标。这样,利益集团便构成对贸易政策的需求,而政府政治则构成对贸易政策的供给,双方进行政治博弈后实现政治均衡,进而决定了贸易政策选择的质量(形式)和数量(程度)<sup>②</sup>。贸易政策实施后,又会对利益集团和政府政治形成反向影响(如图1所示)。

## 二、利益集团影响贸易政策形成的机制

各种利益集团对政策制定实施影响的方式具有一定的共性,其影响的途径既可以是直接向贸易政策制定者表达本集团的利益诉求,也可以是间接通过第三方达到此目的(如图2所示)。利益集团会根据不同时机与场合而选取不同的游说策略。通常说来,当利益集团与政策制定者意见比较一致时,多会选择直接游说策略;当利益集团与政策制定者存在较大分歧时,则多会采纳间接游说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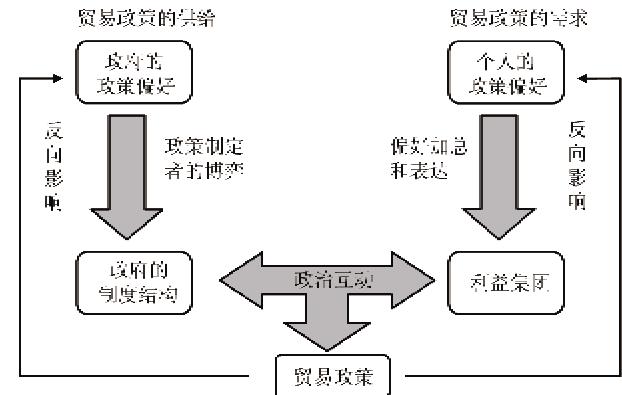


图1 贸易政策形成的需求供给分析框架

资料来源:根据 Dani Rodrik, What Does the Political Economy Literature on Trade Policy Tell Us That We Ought To Know?, NBER Working Paper, No. 4870, September 1994 绘制

转引自:张汉林等:《WTO 主要成员贸易体系与对策研究》,经济科学出版社,2009 年 9 月,第 97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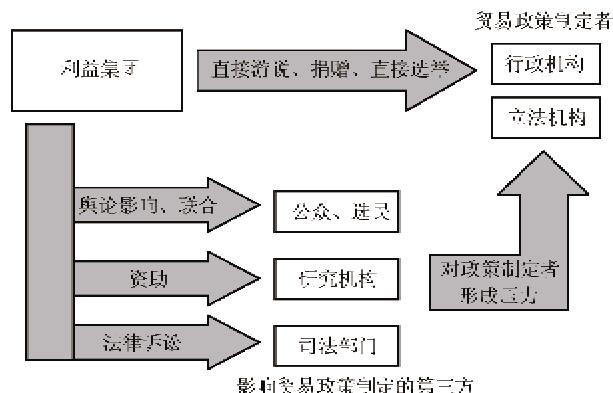


图2 利益集团影响贸易政策制定机制

资料来源:张汉林等:《WTO 主要成员贸易体系与对策研究》,经济科学出版社,2009 年 9 月,第 105 页

### (一)利益集团直接影响贸易政策的制定

利益集团对贸易政策制定者直接施加影响的方式分为两种:一是参与各级政治选举活动,支持代表本集团利益的候选人;二是直接向贸易政策的制定者表达本集团的诉求并施加压力。这种方式也称为院内游说。

#### 1. 积极参与各级选举活动

利益集团积极参与选举过程,努力帮助有利于本集团的候选人赢得选举,并与候选人建立良好而密切的关系。利益集团把从成员中筹集的经费大量

① 魏建萍:试析政治因素对贸易政策制定的影响,《北方经贸》,2009年第4期

② 张汉林等:《WTO 主要成员贸易体系与对策研究》,经济科学出版社,2009 年 9 月,第 97 页

注入各级竞选活动。政治家为了在选举中获胜需要依靠这些资金。政治捐献成为政治家与利益集团最为密切的联系纽带。利益集团为候选人竞选提供帮助,必然会对议员、政府官员等政策制定者在今后政策形成过程中产生重大影响。政策制定者往往会在形成政策时提出和支持符合利益集团目标的方案,回报利益集团在竞选中给与的支持。在印度民族独立运动以及独立后的大选中,印度的塔塔集团(Tata)、比尔拉集团(Birla)等经济实力雄厚、影响范围广泛的大财团都曾投入巨额资金,帮助并支持包括尼赫鲁等在内的印度主要政党的领导人当选,因而在许多方面得到了政府的各种优惠与特权,如获得进口许可证等。

## 2. 直接游说贸易政策制定者

直接游说是利益集团为实现本集团的利益、促使政策制定者制定符合本集团偏好的政策,而与立法机构代表、行政官员以及工作人员面对面进行交流的方式。在各种影响政策形成的手段中,直接游说是利益集团对政策制定者施加压力和影响时最常用、最重要的手段。利益集团直接游说的方式主要包括:第一,参与议案讨论或出席听证会。在印度,一项议案一般要经过7个步骤才能最终通过,即一审、公开刊载、提交相关的专业常设委员会、二审、三审、由另外的上(下)院审议,最后成为正式法案向公众发布实施。利益集团可以通过参与议案的审议,表达自己的利益要求。第二,利用个人联系。个人联系是利益集团的首脑人物利用私人关系接触政策制定者,进而影响政府决策过程的活动方式。瑞莱恩斯集团(Reliance)是印度首家进入《财富》全球500强的企业,其资产总额已达180亿美元,相当于印度国内生产总值的3.5%。集团的所有者安巴尼家族与印度政界的关系极为密切,甚至知道政府高级官员的生日和结婚纪念日。因此,能够通过影响国家官员甚至总理本人,使政府颁布了多项对瑞莱恩斯集团十分有利的贸易政策,例如,1977年说服英迪拉·甘地政府颁布了一项政策:允许有能力出口尼龙织物的公司进口稀有的聚酯纤维,而这项政策的受益人只有印度唯一的尼龙出口

商瑞莱恩斯;1978年又说服政府将聚酯纤维高达125%的进口税取消,从此,瑞莱恩斯完全垄断了印度的聚酯纤维市场<sup>①</sup>。

## (二) 利益集团间接影响贸易政策的制定

间接游说又称院外游说。利益集团采用直接游说效果不佳,或者没有直接游说的有效渠道时,便会通过第三方,甚至诉诸法律,来对政府的政策形成过程施加压力,以实现本集团的政策目标。利益集团以间接游说作为直接游说的补充手段,这一策略可以掩盖利益集团的目的,并使其游说活动造成自发形成的假象。

### 1. 联合其他政党和其他利益集团

利益集团可以联合其他政党,向执政党政府施加压力。自80年代后期以来,印度人民院选举中很少有一党获得法定多数的。因此要在中央执政,必须组成执政联盟。1979年短暂在位的C.辛格政府和1989年执政的V.P.辛格政府都是多党联合政府。90年代以来,所有8个中央政府中7个均由多党联合组成。2004年大选后重新执政的国大党也组成了包括20个盟党的执政联盟。执政联盟中,左中右政治倾向的政党都有。利益集团便通过党派斗争施加影响、实现自己的利益,即通过右翼的印度人民党、左翼的印度共产党和居中的国大党在贸易政策领域内的竞争与合作,谋求自身利益最大化。

### 2. 制造公众舆论

利益集团还时常设法动员基层的公众向政策制定者施加压力。在印度,为达到某个目的而发动民众举行游行示威罢工和骚乱,迫使政府听取其意见,已经形成了印度特有的“街头政治”。政府对此时而让步,时而镇压,时而两手并用<sup>②</sup>。例如,WTO要求成员国的国内立法必须遵守WTO的某些协定,如《WTO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TRIPs)。欧盟和美国曾向WTO提起诉讼,指责印度在将医药和农药的发明专利应用于产品方面还没有建立起一个足以保护新颖性和优先性的机制。于是,印度政府分别于1999年、2002年和2005年对《1970年印度专利法》进行了三次修订。2005年2月26日,为反对印度实行新的“专利条例(修正案)”,印度的

<sup>①</sup> 任佳:《印度工业化进程中产业结构的演变》,商务印书馆,2007年12月,第231页

<sup>②</sup> 曹小冰:《印度特色的政党和政党政治》,当代世界出版社,2005年6月,第51页

公共利益组织和贸易联盟组织了一场大型抗议活动①有些代表某一地区或宗教利益的种族和民族集团甚至发展到与政府对抗的地步,有的还演变为分裂组织,要求政府给予其更大的公共自治或地区自治权,令印度中央政府头痛不已。但是,印度政府最终还是不顾利益集团的反对,对专利法进行了修订,其严格程度甚至超出了TRIPs的要求,对于已申请专利的产品,如果又有所改进,则允许其重新享有同原先专利相同的保护年限。

### 3. 法律诉讼

近年来,法律诉讼成为利益团体为实现政策目标所采取的重要手段。在发达的宪法体制国家中,司法部门享有宪法解释权和对立法、行政行为的司法审查权,在事实上参与国家的政策形成过程,因此成为利益集团施加影响的对象,甚至成为利益团体参与政策形成过程的最后手段。印度的利益集团也积极利用法律诉讼为自己争取有利的贸易政策。例如,在农业领域实行自由化、全球化改革后,很多地方的小农场主不堪大农场主和跨国公司的冲击而破产甚至自杀,造成很多邦局势的混乱<sup>②</sup>。对此,各个邦采取了不同的行动以影响中央政府的政策推行。其中,以拉贾斯坦、奥利萨、泰米尔纳德三个邦为代表,以联邦政府签署乌拉圭回合协定侵犯了他们的权限范围、违背了宪法的分权规定为由起诉到高等法院,希望通过法律诉讼维护本集团的利益。

## 三、印度利益集团对贸易政策体系形成与演变的影响

从印度的贸易政策体系来看,其单边贸易政策经历了从半管制向自由化的演变,其多边贸易政策经历了从积极抵制到积极利用的转化,其区域贸易政策经历了从漠不关心到迎头赶上的变迁。在这些政策的理念演变和角色转换过程中,利益集团都发挥了一定的作用。

### (一) 利益集团对印度单边贸易政策的影响

印度独立后,首任总理尼赫鲁为了实现强国之梦,制定了优先发展重工业的赶超战略,在贸易政

策上则配以进口替代战略。尼赫鲁的进口替代战略之所以能在印度这样一个实行资本主义制度的发展中国家确立并持续40多年,主要合乎印度民族资产阶级大财团,尤其是上层大资产阶级的利益和要求。印度的民族资产阶级是在与外国资本既勾结又争夺、既依赖又排斥的夹缝中逐步成长起来的,殖民地时代印度民族工业步履艰难的发展历程使他们渴望独立发展现代大工业,如1944年,印度著名大资产阶级代表人物J.R.D.塔塔、G.D.比尔拉和斯里拉姆曾参与起草了一份十五年印度宏观经济展望计划,即著名的“孟买计划”,提交给政府,其中就强调实现印度的工业化,还要求建立公营部门并使之发挥重要作用,这意味着印度大资产阶级也赞同实行某种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和进口替代贸易政策。该计划成为独立后印度制定经济发展计划的基础<sup>③</sup>。而且,这些大财团的地位在独立后已发生了根本性变化,成为统治阶级。为了维护其在国内的垄断地位和既得利益,他们更强调排斥外来竞争,主张进口替代、贸易保护和关税壁垒,以利其自主发展工业。

但是,到了20世纪70年代晚期,印度的大财团逐渐感受到严厉的进口限制对其盈利能力产生了负面效果,遂开始游说政府对原材料和本国无力生产替代品的机械进口实施自由化<sup>④</sup>。之后,又利用政府更迭之际呼吁改变经济发展战略。其中,塔塔财团希望印度走类似东亚和东南亚某些国家的发展道路;比尔拉财团虽然态度较为缓和,但也希望政府采取更为现实的工业政策,取消对私人资本的限制,减税和简化许可证手续等。因此,英吉拉·甘地再次执政阶段,针对当时印度国内的经济发展状况对发展战略作了带有方向性的调整,在贸易政策上从进口替代向出口鼓励转变。拉吉夫·甘地上台后,开始推行经济自由化改革,但因损害了一部分国内民族工业企业的利益,遭到了国内既得利益集团的极力反对。

1991年上台的拉奥政府在经历了独立以来最为严重的国际收支危机的背景下,对经济发展战略

① “Global Campaign Against Indian Patent Amendment”, <http://www.essentialdrugs.org/edrug/archive/200502/msg00034.php>, 8th February 2005

② Sudha Pai, *State Politics: New Dimensions*, Delhi, 2000, p. 16

③ 华碧云:印度财团在印度经济发展中的作用,《南亚研究》,2005年第2期

④ Arvind Panagariya, *India's Trade Reform: Progress, Impact and Future Strategy*, March 4, 2004

进行了大刀阔斧的改革，在贸易政策上实施自由化，使印度经济摆脱了困境，连续以较高速度稳步发展。但是，尽管拉奥政府的功绩斐然，却在 1996 年的大选中败北，究其原因，一部分要归结为利益集团。拉奥政府的贸易与投资自由化改革虽然有利于大财团等国际竞争力强的利益集团，但却引起了公营企业工人的反对与不满。印度有组织的企业部门就业人数大约 3000 万，其中近 2/3（即 1875 万）在公营企业就业，他们反对贸易与投资自由化，因为他们的就业和收入会受到冲击，尽管国家设立了“重新安置基金”（200 亿卢比）来安置被解雇员工的生活，但那只是杯水车薪，仍难以平息被解雇员工的不满。此外，相当一部分担心改革会伤及自身利益的中产阶级也对改革持怀疑甚至抵触态度。这些利益集团便联合反对派力量（包括右翼的印度人民党和左翼的印度共产党）向政府施压，指责拉奥的改革是“旨在为人口中少数股票经纪人谋利，而没有为改善占人口绝大多数的农村穷人的生活做任何工作”，“自由化是政府把我们拱手让给外国企业”<sup>①</sup>。最终导致 1996 年 5 月拉奥政府的垮台，也结束了国大党自印度独立后长达半个世纪一党独大、长期执政的历史。

瓦杰帕伊联合政府上台后，继续加速和深化自由化改革，在很大程度上提升了印度经济的实力，尤其是以 IT 为主的服务业异军突起，使印度为世界所瞩目。在形势一片大好的情况下，瓦杰帕伊政府决定提前半年举行大选，原以为稳操胜券，却居然败给了在野 8 年、一度一蹶不振、由索尼娅·甘地这样一个外国血统的中年遗孀领导的几乎毫无获胜希望的国大党。从贸易政策方面分析原因，瓦杰帕伊政府执行的贸易政策主要有利于富人阶层，而忽视了广大农民的基本诉求和根本利益。印度老百姓形象地称这次选举是“砖瓦战胜了鼠标”。“我们需要面包、水电和住房，你却给我们手机、电脑和礼堂。我们穷人需要的是雪中送炭，你却只给富人锦上添花。”因此，国大党重新执政后，吸取了以往的经验教训，在制定贸易政策时，加入了“人性化”因素，顾及各个阶层的利益，尤其是农村或落后地区

贫苦民众以及少数民族群体。

## （二）利益集团对印度多边贸易政策的影响

如前文所述，印度独立后之所以选择了进口替代的贸易政策，与民族资产阶级的强烈贸易保护色彩有直接关系，但贸易保护与 GATT 精神却是格格不入的，而印度作为英联邦成员又是关贸总协定（GATT）23 个创始缔约方之一，要受 GATT 规则的制约和引导。印度之所以能够在 GATT 框架下实施贸易保护，是由于 GATT 只是一个多边协议，只涉及商品贸易领域，也没有固定的组织机构，因而对缔约国的约束性较弱，印度得以长期以“维持外汇收支平衡”为由实施进口数量限制，受限制商品的种类多达上万种。

1991 年拉奥政府启动的自由化、私有化和全球化改革改变了印度对 GATT 的态度。拉奥政府的改革决心把印度纳入全球化的发展潮流，1992 年准备签署乌拉圭回合谈判的协议，由以前关贸总协定的合同国之一，变成即将成立的世界贸易组织的正式成员国之一。结果，各利益集团反应不一，国际竞争力强的利益集团（主要是大财团和大农场主）和一些经济较发达的邦热烈拥护，国际竞争力弱的利益集团（尤其是小企业和农业生产者）和一些经济落后的邦则坚决反对。1992 年 12 月，卡纳塔卡地区的 1000 多名农场主有组织地袭击了当地的种子局，并向当地的跨国公司发出最后通牒，要求其关闭价值 7000 万卢比的种子生产厂。一个月以后，他们又向其他五家从事种子业务的跨国公司发出关门的最后通牒，他们自称这是“种子坚持真理运动”。1993 年 7 月 12 日，他们又袭击了卡吉尔的种子工厂，坚持“斯瓦德西”<sup>②</sup>运动。然而，马哈拉施特拉邦和旁遮普邦的大农场主认为，印度加入世贸组织可以使他们以国际市场上的价格出口农产品，所以，公开支持拉奥政府的决定。1993 年 3 月，他们有成千上万的人在新德里集会，声援“当可尔（Dunkel）农业协议”中的自由贸易条款，指责那些全面否定“当可尔协议”者不是真正的农场主，而是一些既得利益者<sup>③</sup>。值此邦际纷乱、争执不休的时刻，1994 年拉奥政府当机立断，大胆自行决定签署乌拉圭回合协议，加

<sup>①</sup> 赵鸣歧：《印度之路——印度工业化道路探析》，学林出版社，2005 年 8 月，第 196 页

<sup>②</sup> “斯瓦德西”系梵文，意思是“自治”、“自立”、“自力更生”。

<sup>③</sup> Devinder Sharma, GATT and India: The Politics of Agriculture, Konark Publishers PVT LTD, 1994, p. 18–19

入世贸组织。

尽管印度历尽波折最终加入了WTO，尽管直到1996年高等法院对拉贾斯坦、奥利萨、泰米尔纳德三个邦以联邦政府签署乌拉圭回合协定侵犯了其权限范围的起诉也没有做出判决，但鉴于利益集团大肆渲染“恐世”情绪，鼓吹“印度不要WTO”、“印度应退出世贸组织”等论调，印度政府在执行乌拉圭协议时从一开始便注重执行的弹性，力图从多方面保护印度的利益，这一点尤其表现在与农业相关的一些协议的执行与推行上。例如，政府一直维持农产品较高的进口关税，还在2005—2006年间将农产品关税回调至43%。这一方面是因为，印度社会存在广泛的共识，认为农业这个特定经济利益集团应该受到保护，对农民的保护要求已经得到社会大众同情性的赞成<sup>①</sup>。另一方面是因为，印度政府认为，像印度这样的大国，必须确保“粮食安全”，必须立足于自给自足，不能过多依赖进口，以维持农民的生计和农村的就业。除了维护农业利益集团的利益，印度还积极寻求贸易保护在WTO中的合法性，充分利用WTO规定的过渡期、例外原则、反倾销规定和争端解决机制，保护国内其他利益集团的利益，例如，印度的消费品主要由小企业提供，但小企业的国际竞争力较弱，因此反对贸易自由化。于是，印度政府一直对占税则细目约30%的消费品维持进口许可证要求，直到印度的贸易伙伴向WTO争端解决机构成功提起诉讼，才被迫于2001年4月完全取消消费品进口许可证。但印度政府随即又宣布，在完全取消数量限制后，将把大多数冲击国内市场及产业的外国商品的进口关税提高到世贸组织允许的最高水平，还建立起多项“非关税壁垒”，给国内小企业及其他相关利益集团更多的喘息和准备时间。

利益集团未来还将进一步影响印度在多边贸易政策上的立场，例如，在多哈回合谈判中，由于美国和欧盟等主要国家在削减农业国内补贴和削减农产品进口关税等方面、美国和印度在农产品贸易保障机制等议题上没有达成一致，最终导致新一轮贸易开放谈判以失败而告终。究其原委，一个重要的因素就在于印度、美国贸易谈判代表后面有大

选，有农民的投票在起作用。政府为了本国特殊利益集团的利益或者选举政治的需要，会中断推进自由贸易的多边谈判。这说明农业补贴已经被政治化了，这种国内政治问题的外溢性反映到贸易政策上，就必然表现为贸易保护。

### (三)利益集团对印度区域贸易政策的影响

印度在20世纪80~90年代主要依赖多边框架谈判推进贸易自由化进程，对区域贸易协定漠不关心。但是，多哈回合谈判陷入僵局，贸易自由化进程受阻，各国纷纷采取签订区域贸易协定的方式推动贸易与投资的发展。在这种情况下，印度政府担心会被排除在90年代以来蓬勃发展的全球贸易之外，此外，印度还面临对付其他国家设定的关税壁垒和限制性配额的双重困难，于是也致力于区域贸易协定的谈判、签署与实施之中。印度政府在实施其区域贸易战略时，利益集团依旧在施加着各种影响。

一方面，随着竞争力的壮大，一批大财团开始向海外扩张，如塔塔财团所有的两大支柱企业——塔塔钢铁公司和塔塔汽车公司——的跨国经营都取得了重大进展。塔塔钢铁公司在境外的合营企业和兼并活动着眼于获得原材料，它在中国、泰国、越南、菲律宾和澳大利亚收购钢厂，在斯里兰卡收购钢丝厂；塔塔汽车公司在境外的投资目的在于扩大汽车市场，2004年该公司以1.2亿美元收购韩国大宇公司(Daewoo Motors)的重型商用车厂，该厂年产2万辆，占韩国市场的25%。大财团的全球化运营要求政府积极参与区域贸易集团的创建。于是，印度政府在1998年与斯里兰卡签订了第一个自由贸易协定(FTA)之后，又紧锣密鼓地签署了一系列相似的协议：印度-泰国FTA(2003年10月)、南亚自由贸易安排框架协议(SAFTA)(2004年1月)、孟加拉-印度-缅甸-斯里兰卡-泰国经济合作集团(BIMSTEC)自由贸易安排框架协议(2004年2月)。之后，印度又与新加坡(2005年7月)和智利(2005年11月)签署了全面经济合作协定(CECA)。另有一些协定正在谈判之中。

另一方面，并不是所有利益集团都欢迎自由贸易协定。例如，印度茶叶和橡胶生产者曾经强烈反对自由贸易，因为他们经历了1998年与斯里兰卡

<sup>①</sup> 严建苗：国际贸易政策的政治经济学分析，《经济学动态》，2002年第5期，第65页

签订的自由贸易协定的负面影响,于是对自由贸易协定大力反对。因此,尽管政府积极努力,但双边自由贸易协定谈判的进展却十分缓慢。与泰国谈判的最后阶段,由于利益集团的游说,印度政府提供了一份矛盾百出的清单,该清单包括印度方面要求不纳入零关税商品清单的1000种所谓“敏感”商品,而泰国方面要求不纳入零关税清单的商品仅为100种,这造成印度-泰国FTA的签署一拖再拖。此外,与泰国的自由贸易协定洽谈还受到关于“原产国规定”争议的阻碍,印度坚持“本地”份额不低于40%。这些对区域一体化持反对态度的利益集团还与左翼政治势力联手,向政府施压,阻挠印度的区域一体化进程,因为印度政府换取大多数大财团对区域一体化支持的前提是继续推进经济改革,尤其是在劳动法规<sup>①</sup>领域,而为政府提供关键的议会支持的左翼政党仍然反对修改劳动法规。

#### 四、利益集团对印度政府贸易政策制定与发展的简评

综上所述,印度贸易政策的形成与发展在一定程度上是印度各种利益集团相互博弈的结果。但总体而言,印度的利益集团对贸易政策的作用是有限的,因为印度实行总理内阁制,国家大权掌握在执政党总理领导的内阁手中,加之印度有组织、机制化的利益集团仅占人口的10%左右,而且大量是临时拼凑的短期行为的利益集团,因此,他们要影响政府的决策是困难的。在大多数情况下,是先有法

令和政策,利益集团只能表示异议或抗拒,对改变这些法令与政策无济于事。从强制实施“专利条例(修正案)”和自主决定加入WTO便可见一斑。因此,利益集团在总体上的作用不可估计过高。政党对利益集团的利用是充分的,利益集团发挥的作用是有限的。印度政府经常利用利益集团之间的斗争,推进贸易的自由化进程。■

#### 参考文献

- [1] 曹小冰. 印度特色的政党和政党政治[M]. 当代世界出版社, 2005年6月
- [2] 华碧云. 印度财团在印度经济发展中的作用[J]. 南亚研究, 2005年第2期
- [3] 任佳. 印度工业化进程中产业结构的演变[M]. 商务印书馆, 2007年12月
- [4] 司马军、李毅. 印度市场经济体制[M]. 兰州大学出版社, 1994年8月
- [5] 王德华、吴扬. 龙与象: 21世纪中印崛起的比较[M].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2003年7月
- [6] 魏建萍. 试析政治因素对贸易政策制定的影响[J]. 北方经贸, 2009年第4期
- [7] 严建苗. 国际贸易政策的政治经济学分析[J]. 经济学动态, 2002年第5期
- [8] 赵鸣歧. 印度之路——印度工业化道路探析[M]. 学林出版, 2005年8月
- [9] 张汉林等. WTO主要成员贸易体系与对策研究 [M]. 经济科学出版社, 2009年9月
- [10] 张淑兰. 印度拉奥政府经济改革研究[M]. 新华出版社, 2003年9月

## The Effect of Interest Groups on Trade Policy in India

LU Xin

(Dongbei University of Finance and Economics, Dalian 116025)

**Abstract:** This paper analyzes the effect of interest groups on the establishment and development of trade policy in India based on an analysis about demand and supply of trade policy. Although interest groups have affected Indian trade policy to a certain extent, the role they played is limited. Indian government promotes trade liberalization by making good use of the conflict among these interest groups.

**Key words:** India; Interest groups; Trade policy

<sup>①</sup> 印度的劳动立法多而复杂,影响最大的被公认为《产业争议法》,其核心内容是规范企业招聘和解聘员工的条件和程序。它明确规定,所有超过100人的企业在解雇员工时必须获得州政府的批准。